



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学教材

古代作品选读

严鸣晨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学教材

古代作品选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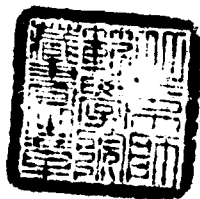
编 著

严鸣晨 高潮韩 韩阙林 陈静言 张允元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

赠 书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



21078386

1078336

封面设计：张 守 义

封面题字：欧阳中石

古代作品选读

严鸣晨 高 潮 韩阙林 陈静言 张大元 编著

北京师范学院出版社出版

（北京阜成门外花园村）

北京市新华书店发行 国防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4.75 字数：326千

1986年5月第1版 1986年第1次印刷

印数： 1——45,000册

统一书号：9427.003 定价：2.40元

编写说明

本书是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学组织编写的十八门课程的教科书、教学参考书、习题集等共三十三种配套的教学用书之一。

编写高水平的教材是保证教学质量特别是保证函授教学质量的重要关键。几年来我们为此一直进行不懈努力，先后组织了许多有经验的教授、讲师进行编写工作。这套教材在今年配套出版前都已在内部试用（有的已公开出版过）。在这一过程中征求了许多学员及同行专家的意见。为了使这套教材的质量更提高一步，更适合成人教育的特点，校务委员会于一九八五年一月在北京专门召集了教材编写会议，邀请了全国几十所高等学校有经验的教授、讲师统一思想、通力协作，落实了修改和编写的任务后又用了近一年时间的补充修改，才交付出版。

这套教材力求适合成人特点，突出实用性与通俗性，多数基础课程作到教科书、教学辅导参考书及习题集系统配套，以便于广大学员自学。

编写具有成人特点的专业教材，对我们来说，还是一个新的课题。尽管全体编写人员作了很大努力，但由于缺乏从事成人教育的经验，缺点恐在所难免。我们希望广大读者，尤其是学员能够提出宝贵的意见，以便我们今后继续修改，使这套教材更加完善，为发展我国的成人教育事业作出贡献。

中国逻辑与语言函授大学

一九八六年一月

目 录

晋灵公不君	《左传》	(1)
齐晋鞌之战	《左传》	(13)
句践灭吴	《国语》	(23)
苏秦以连横说秦	《战国策》	(38)
燕昭王求士	《战国策》	(52)
侍坐	《论语》	(59)
非攻(上)	《墨子》	(68)
寡人之于国也	《孟子》	(74)
逍遥游(节选)	《庄子》	(81)
壹刑	《商君书》	(90)
劝学(节选)	《荀子》	(96)
说难	《韩非子》	(109)
察传	《吕氏春秋》	(127)
谏逐客书	李斯	(135)
项羽本纪(节选)	司马迁	(146)
货殖列传序	司马迁	(162)
报任安书	司马迁	(172)
苏武传	班固	(209)
让县自明本志令	曹操	(228)
归去来兮辞	陶渊明	(245)
谏太宗十思疏	魏征	(255)
答李翊书	韩愈	(262)

原毁	韩愈 (273)
柳子厚墓志铭	韩愈 (280)
答韦中立论师道书	柳宗元 (294)
段太尉逸事状	柳宗元 (310)
与高司谏书	欧阳修 (326)
委任	王安石 (338)
喜雨亭记	苏轼 (347)
虎丘	袁宏道 (355)
游黄山记	徐宏祖 (363)
海瑞传	《明史》 (380)
狱中杂记	方苞 (405)
古文十弊 (节选)	章学诚 (423)
袁盐船文	汪中 (441)
问说	刘开 (454)
后记	(465)

晋灵公不君

《左传·宣公二年》

《左传》简介

《左传》是我国最早的一部完整的编年史。它的作者，比较公认的是与孔子同时代的左丘明，他是当时鲁国的史官。

《左传》是《春秋左氏传》的简称（“传”是传释、注解的意思，但只有阐述经义的文字才能叫传），是为《春秋》所做的传释。也有不少人认为它原是一部单独的著作，是后人把它分年附在《春秋》本文下面的，现在已很难做出绝对确切的判断。《春秋》是鲁国官修的一部大事纪要性质的史书，据说曾经孔子修订。由于记事过于简略，因而出现了各家对《春秋》的传注，除《左传》之外，现存的还有《公羊传》和《谷梁传》。《公羊传》是战国时齐人公羊高所撰，《谷梁传》的作者为战国时鲁人谷梁赤。后代把《左传》与《公羊传》、《谷梁传》合称为《春秋》三传。但成就最高，影响最大的是《左传》。

左丘明是鲁国人，所以记事都用鲁君年号。《左传》所记载的历史年代，始于鲁隐公元年（公元前722年），终于鲁悼公十四年（公元前453年）。关于《左传》记事的终止年代，历来有三种不同的说法：

1、止于鲁哀公二十七年（公元前478年）。理由是：

《左传》本文的纪年只标到这一年为止。

2、止于鲁悼公四年（公元前463年，悼公是哀公之子）。理由是：《左传》哀公二十七年所记的史实中，已经涉及到后来悼公时发生的事情，有“悼之四年，晋荀瑶帅师围郑……”的话。这也是明见于《左传》原文的，所以有人根据这种情况认为应按止于悼公四年计算。

3、止于鲁悼公十四年。理由是：《左传》最后写到了“赵襄子由是慁（jì，忌恨）知伯（晋卿，即上文的荀瑶），遂丧之；知伯贪而愎，故韩、魏反而丧之。”这就是历史上著名的韩、赵、魏“三家分晋”的事件，是全部《左传》的结束。据《史记·六国年表》的记载，“三家分晋”是在悼公十四年。《左传》原文虽然并未明确提出年代，但就所叙述的事实而论，应该说是到悼公十四年为止。

本书采取了第三种说法。

《左传》一书中比较详细地记载了这一时期各国的政治、经济、军事和文化等情况，是研究我国古代社会很有价值的历史文献。

《左传》虽是一部史书，同时也是一部具有很高文学价值的历史散文著作。作者善于用简炼的语言把纷繁复杂的历史事件写得条理清楚、有声有色，尤其长于描绘战争。《左传》按照鲁国国君的世系纪年，记载了二百六十九年间以鲁国为中心的重大历史事件。它之所以不仅在史学方面，而且在文学上也占有如此重要的地位，就是由于它通过对社会情态和生活细节的绘声绘影的描写来记述重大的历史事件，使我们看到一幅幅栩栩如生的历史图画。作者用富于变化的笔触把一些具有复杂过程的战争和政治事件清晰地勾勒出来，

把当时社会生产的许多方面描绘出来。写了事件，也写了人物，包含了十分丰富的社会内容，这是《左传》的很大特色。这些特点对后来的历史著作和叙事散文都有很大的影响。

《左传》的注本不少，过去最通行的是《十三经注疏》中的《春秋左传正义》，晋人杜预注，唐代孔颖达疏。今人杨伯峻作《春秋左传注》，更适合于我们参考。

【说明】

公元前620年晋襄公卒，其子夷皋年幼。当时的主卿赵盾考虑到“国家多难，秦狄为仇”，打算不立幼主而立襄公之弟雍为国君。于是襄公夫人穆嬴抱太子夷皋日夜号泣于朝廷，引起了不少人的同情。赵盾与诸大夫惧怕各方面的责难，只好立夷皋为君，是为晋灵公。

晋灵公长成以后暴虐无道，与敢于直谏的赵盾发生了尖锐的矛盾冲突。本篇记述了晋灵公被杀的原因和经过，着重表彰了赵盾忠于国事、严于律己的品德和董狐记事坚持原则的精神。

【原文】

晋灵公不君^①。厚敛以彫墙^②。从台上弹人^③，而观其辟丸也^④。宰夫胹熊蹯不孰^⑤，杀之，寘诸畚^⑥，使妇人载以过朝^⑦。赵盾士季见其手^⑧，问其故而患之^⑨。将谏，士季曰：“谏而不入^⑩，则莫之继也^⑪。会请先^⑫，不入，则子继之^⑬。”三进及溜^⑭，而后视之^⑮。曰：“吾知所过矣^⑯，将改之。”稽首而对曰^⑰：“人谁无过？过而能改，

善莫大焉^⑮。诗曰^⑯：‘靡不有初，鲜克有终^⑰。’夫如是^⑱，则能补过者鲜矣^⑲。君能有终，则社稷之固也^⑳，岂惟群臣赖之^㉑。又曰^㉒：‘衮职有阙，惟仲山甫补之^㉓。’能补过也。君能补过，衮不废矣^㉔。”

【注释】

①不君：不行君道。君，名词用作动词。

②厚敛：加重赋税。厚，重。敛，赋税。彫：雕的异体字，用彩画装饰。

③弹（tán谈）人：用弹弓射人。

④辟：躲避，后来写作“避”。丸：弹丸。

⑤宰夫：厨工。腍（ér而）：孰。熊蹯（fán凡）：熊掌。孰：同熟。

⑥寘：放置。诸：之于。畚（běn本）：用草绳编成的筐子一类的容器。

⑦载：用车装。过朝：走过朝廷。

⑧赵盾：赵衰之子。晋正卿，屡立战功，前后执政二十年，谥号宣子。士季：晋大夫，名会，“季”是字。其手：宰夫的手。

⑨患：忧虑。

⑩不入：不采纳。

⑪莫之继也：没有谁能继续您再劝谏了。莫，否定性无指代词，即“没有谁”。否定句中代词宾语前置，等于“莫继之”，没有谁继续您。之，虽属第三人称，但在一定的语言环境中，可活用为第一人称或第二人称。这里活用为第二人称，您。

⑫ 先：先谏。

⑬ 之：这里是第三人称的“之”，活用为第一人称，我。

⑭ 三进：前进三次，古代臣朝于君，升堂见君以前，应行礼三次。往前走一段路，就伏到地下行礼。溜：檐下。

⑮ 而后视之：这里的主语是晋灵公。指士季上朝行礼三次，走到屋檐下以后，晋灵公才抬眼看他。

⑯ 吾知所过矣：我知道我所犯的错误了。灵公怕士季向他规谏，所以先承认错误。

⑰ 稽（qǐ起）首：古人最恭敬的礼节，近似叩头。

⑱ 善莫大焉：没有什么善事比它更大了。

⑲ 诗曰：《诗经》上说。

⑳ 靡不有初，鲜（xiǎn显）克有终：这两句诗引自《诗经·大雅·荡》。意思是：没有谁向善没有一个开始，但很少能坚持到底。也就是说一般人改过迁善，往往有始无终。靡：没有谁，与“莫”义同。初：开始。鲜，少。克，能。

㉑ 夫（fú扶）：语气词，表示议论的开始。如是：象这样，照这样说来。

㉒ 补：纠正。

㉓ 社稷：指国家。

㉔ 岂惟：哪里只是。

㉕ 又曰：指《诗经》上又说。

㉖ 衮（gǔn滚）职有阙，惟仲山甫补之：这两句诗引自《诗经·大雅·烝民》。意思是：天子有了过失，只有仲山甫来弥补。衮，天子之服，这里指天子。职，职责。阙，同

缺，过失。仲山甫，人名，周宣王的大臣。

⑦袞不废矣：袞袍不会被废掉。意思是君位巩固。

【原文】

犹不改^①。宣子骤谏^②。公患之^③，使鉏麇贼之^④。晨往，寝门阃矣^⑤，盛服将朝^⑥，尚早，坐而假寐^⑦。麇退，叹而言曰：“不忘恭敬，民之主也^⑧。贼民之主，不忠；弃君之命，不信^⑨。有一于此^⑩，不如死也。”触槐而死。

【注释】

①犹：仍然，还是。这里省略了主语“晋灵公”。

②骤：频繁。

③患：厌恨。

④鉏麇（chú除ní尼）：晋国力士。贼：杀。之：指赵盾。

⑤寝门：卧室的门。阃：开。

⑥盛服：隆重的朝服。

⑦假寐：打盹儿。

⑧民之主：民众的依靠，主心骨。

⑨信：守信用。

⑩有一于此：有不忠不信中的一件。

【原文】

秋九月^①，晋侯饮赵盾酒^②，伏甲将攻之^③。其右提弥明知之^④，趋登^⑤曰：“臣侍君宴，过三爵^⑥，非礼也。”遂扶以下。公嗾夫獒焉^⑦，明搏而杀之^⑧。盾曰：“弃人用

犬，虽猛何为⑨！”鬥且出⑩。提弥明死之。

【注释】

①秋九月：先秦记事文章中提到月份，有时点明季节，如春三月，夏六月等，这只是一种习惯说法。

②饮(yìn印)赵盾酒：晋侯给赵盾酒喝。“饮”是使动用法，读音有改变，读去声。

③伏：埋伏。甲：铠甲，这里指穿铠甲的武士。

④右：车右，又称骖乘(cān餐shèng胜)。古时主帅或国君的战车上，主帅或国君居中，自掌旗鼓，指挥三军，左为御者，右为车右。车右都是勇猛之士，任务是保护主帅並负责战争中的力役之事。提弥明：人名，赵盾的车右。

⑤趋登：快步走上堂去。趋，快走。登，登堂。

⑥爵：古代的一种盛酒器皿。

⑦噉(sǒu叟)：指使狗发出的声音，这里用作动词。獒(áo敖)：凶猛的狗，体大，《尔雅》：“犬四尺为獒。”

⑧搏：搏斗，徒手打。

⑨何为：有什么用。

⑩且：连词，相当于一边……一边……

【原文】

初、宣子田于首山①，舍于翳桑②。见灵辄饿③，问其病，曰④：“不食三日矣。”食之⑤，舍其半⑥。问之，曰：“宦三年矣⑦，未知母之存否，今近焉⑧，请以遗

之①。”使尽之②，而为之箪食与肉③，寘诸橐以与之④，既而与为公介⑤，倒戟以御公徒⑥，而免之⑦，问何故，对曰：“翳桑之饿人也。”问其名居⑧，不告而退，遂自亡也⑨。

【注释】

①田：通畋（tián田），打猎。首山：又名首阳山，在今山西永济县南。

②舍：古称一宿为舍。这里是住一宿的意思。翳桑：地名。

③灵辄（zhé折）：人名。饿：挨饿以致于躺倒。

④这里是灵辄的回答，省略了主语“灵辄”。

⑤食（sì四）之：给他东西吃，与上文“饮”的用法相同。

⑥舍其半：舍掉一半食物没有吃。

⑦宦（huàn换）：仆隶，这里用如动词，当贵族的仆隶。

⑧焉：兼词，于之。

⑨遗（wèi未）：赠送，给。

⑩尽：吃尽，“使”的后面省略了代词“之”。

⑪为：动词，有“准备”的意思。箪（dān单）：盛饭用的竹筐。食（sì四）：饭。

⑫橐（tuó驼）：口袋。

⑬与（yù玉）：参与、参加。介：甲，指甲士。公介，即晋灵公的甲士。

⑭倒戟（jǐ几）：掉过武器，御：抵御。公徒：晋灵公

手下的人。

⑤ 免之：使赵盾免于难。免，使动用法。

⑥ 名居：名字和住处。

⑦ 亡：逃走。

【原文】

乙丑^①，赵穿攻灵公于桃园^②，宣子未出山而复^③。太史书曰^④：“赵盾弑其君^⑤。”以示于朝^⑥。宣子曰：“不然^⑦”。对曰：“子为正卿，亡不越境^⑧，反不讨贼^⑨，非子而谁^⑩？”宣子曰：“乌呼^⑪！我之怀矣，自诒伊戚^⑫，其我之谓矣^⑬！”

【注释】

① 乙丑：宣公二年九月二十六日。

② 赵穿：人名，赵盾的同族。攻：疑为“杀”字之误。

桃园：灵公的园囿。

③ 山：指国界边的山，赵盾本欲逃出国境避难。复：返，回来。赵盾听说晋灵公已死，未离晋国边界就回来了。

④ 大(tái太)史：后来写成太史，官名，专管记载国家大事，这里指的是太史董狐。书：写。

⑤ 弑(shì式)：古时地位在下的人杀死地位在上的人叫弑，如弑君、弑父。

⑥ 示：公布。

⑦ 然：这样、如此。

⑧ 亡：逃亡。境：国境，边境，后来写作“境”。

⑨ 反：回来。后来写作“返”。讨：声讨。贼：大逆不

道的人，这里指赵穿。

⑩ 非子而谁：不是你又是谁呢。

⑪ 乌呼：即呜呼，感叹词。

⑫ 我之怀矣，自诒伊戚（qi 弃）：由于我对国家的眷恋，反而自己找来了忧患，这是《诗经》中的句子，但《诗经·邶风·雄雉》中“伊戚”作“伊阻”。又《诗经·小雅·小明》作“心之忧矣，自诒伊戚”。戚，同感。怀，眷恋。诒，通贻，给。伊，指示代词，那个。感，忧患。

⑬ 其：在陈述句中表示委婉的语气，相当于“大概”、“恐怕”。

【原文】

孔子曰：“董狐，古之良史也①，书法不隐②。赵盾，古之良大夫也，为法受恶③。惜也④，越竟乃免⑤。”

【注释】

① 良史：优秀的史官，董狐历来被认为是良史的楷模。文天祥《正气歌》：“在晋董狐笔。”

② 书法：记事的原则。隐：隐讳。这里是孔子赞美董狐不为赵盾隐讳其罪。

③ 为法受恶：为了记事的原则而承受了恶名。

④ 惜也：可惜啊。

⑤ 越竟乃免：走出国境就可以免除这个罪名了。（据《左传》杜预注：“越竟则君臣之义绝，可以不讨贼。”）

【译文】

晋灵公不行君道，加重赋税用来雕饰、彩画宫室的墙壁；从高台上用弹丸打人，看他们怎样躲避那些弹丸；厨子烧煮熊掌没有熟透，就杀了他，把他装在畚箕里，让妇女用车装着经过朝廷。赵盾和士会发现了厨子的手，问起杀人的缘故，就为此事感到忧虑，准备去劝谏。士会说：“您劝谏国君，万一他听不进去，就没有人接着劝谏了。请允许我先去，如果不听，那么您再接着劝说。”士会向前走了三次，到了屋檐下面，晋灵公才看了他一眼，说：“我知道所犯的错误了，准备改正它。”士会叩头说：“哪个人没有过错呢？有了过错而能够改正，再没有比这个更好的事情了。《诗经》上说：‘没有谁做好事没个开始，但很少能够坚持到底。’照这样说来，能够纠正错误的就很少了。您能够坚持到底，国家就巩固了，哪里仅仅是群臣们有所依靠呢。《诗经》上又说：‘做国君的有了缺点，全靠仲山甫来弥补。’这就是能够纠正错误。君王能够纠正错误，龙袍就永远不会废弃了。”

晋灵公仍然是不改，赵盾多次进行劝谏，灵公对他很厌恶，派遣鉏麇暗杀它。鉏麇一清早赶去，看到卧室的门已经敞开了。赵盾穿着整齐的朝服准备去上朝，因为时间还早，端坐在那里打盹儿。鉏麇退出去，叹了口气说：“不忘恭敬，实在是人民的主心骨。杀了人民的主心骨，就是不忠；放弃了国君的使命，就是不守信义。这两者之间有了其中的一种，不如死了。”一头撞死在槐树上。

秋九月，晋侯赐赵盾酒喝，预先埋伏下甲士，准备围攻杀